

证券代码：002352

证券简称：顺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3-086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，2023年12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充分讨论和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-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业务经营的需要，公司对截至2024年、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年度交易金额上限进行了预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2024-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8）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卫先生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事前审阅，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附件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修订对照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。具体如下：

1、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修订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4、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修订后的相关制度。

本议案中第 1 项制度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需要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

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3-089)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